

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52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8 年 4 月 8 日

消除火灾隐患 共建平安林区

2018 年 4 月 2 日，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局长李爱军、副局长马良贤、治安科科长全锦春协同中林集团雷州林业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黄崇辉、负责安全生产的郑超副科长、湛江雷林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谭志强到原中林集团雷州林业局有限公司汽车队检查指导消防安全工作。

经了解，3 月 31 日，汽车队停放的报废汽车因电池短路引发自燃，分局值班民警黄振武、蔡小明、彭小平迅速反应，及时扑灭大火，有效防止了火灾事故的发生。李爱军局长高度重视，现场强调：1、相关安全部门要引以为戒，严管生产安全；2、雷林公司应尽快和承包汽车队负责人沟通，妥善处理报废汽车等容易引发火灾的隐患。最后，黄崇辉副总经理表示：安全生产部门要抓紧落实李局长的指示，消除消防隐患，严防火灾事故发生。

